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鄭宇芳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8648

傳真:06-2982639

受文者:臺南市楠西區楠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3075843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七(0758433A00 ATTCH1.odt、0758433A00 ATTCH2.ods)

主旨:為辦理本市113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試 務工作,請各開缺學校於113年6月12日前提報複試機動評 審委員薦派名單,餘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113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簡章辦理相關事官。
- 二、本市113學年度國中正式教師聯合甄選複試訂於113年7月 14日(星期日)辦理,甄選類別如下:國語文教師、英語文 教師、數學教師、理化教師、健康教育教師、音樂教師、 專任輔導教師。
- 三、機動評審委員推薦組別如下:
  - (一)校長/主任組:請推薦學校現職校長或主任,每人限被推薦一校一甄選類別。
  - (二)專家教師組:請推薦現職國中國語文教師、英語文教師、數學教師、理化教師、健康教育教師、音樂教師、專 任輔導教師,每人限被推薦一校一甄選類別。
  - (三)重要說明事項:
    - 1、專家教師組委員,須為現職教學年資達5年以上者。

楠西國小 113/05/2 113/003928

第1頁 共3頁

2、英語文教師之甄選複試(口試、試教),全程以英語進行。

## 四、機動評審委員推薦方式:

- (一)請各開缺學校務必依開缺類別,並依下列原則審慎推薦 複試委員:
  - 普通班班級數12班以下者:請推薦專家教師、校長或 主任,至少1名。
  - 2、普通班班級數13班至39班者,須推薦至少2名,其中:
    - (1)專家教師:至少1名。
    - (2)校長或主任:至少1名。
  - 3、普通班班級數40班以上者,須推薦3至4名,其中:
    - (1)專家教師:推薦1至2名。
    - (2)校長或主任:推薦2名。
- (二)薦派學校倘無開缺類別之專長委員,則不限推薦貴校人員,但須被推薦人同意(限被推薦一校一類別);請提出確實適合擔任委員之名單,並務必確認所推薦之機動委員於113年7月14日(星期日)當日可出席。
- (三)應推薦而未推薦或受推薦人員不配合出席之學校,本局得視實際情況,不予協助學校辦理113學年度錄取教師分發作業,必要時得不予同意學校委託辦理114學年度教師介聘甄選等作業。
- 五、未開缺之國中或國小校長、主任及專家教師,若有擔任國中教師甄選複試機動評審委員意願,依上述資格自由推薦報名參加。複試機動委員不同於複試工作人員,二者需於複試當日進行不同任務,爰請切勿重複報名(或被推薦)。
- 六、其他配合事項:本市國中教師甄選機動委員抽籤作業訂於 113年7月8日(星期一)上午9時30分起辦理,請被推薦人或 自行報名者務必保持手機暢通,經本局列入機動委員時,

楠西國小 113/05/2 113/003928

第2頁 共3頁

將隨即電話通知配合出席複試評審事宜。倘未經本局列入機動委員者,則不再另行通知。

七、檢附國中複試機動委員推薦名單格式及資料表各1份(如附件),請於填畢並簽章後,以書面郵寄、公文交換、傳真(06-2474569)或提供掃描檔等方式繳交予安南國中輔導室。(聯絡人:輔導室江靜宜主任06-2567384分機114);另請提供資料表電子檔郵寄至信箱:millsying@anjh.tn.edu.tw,俾利機動委員資料彙整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
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

楠西國小 113/05/2

第3頁 共3頁